|  |
| --- |
| 审批意见: 衡环松评[2022] 05 号  一、衡阳湘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拟投资500万元在衡阳松木经济开发区租赁位于金源路的衡阳市鑫鸿新材料有限公司闲置厂房建设年收集贮存9800吨危险废物项目，项目年收集废矿物油4000吨、其它危险废物5800吨。项目总占地面积2100㎡。项目仅对危险废物进行收集贮存，不进行处置等加工环节。项目收集范围为衡阳市小微企业和社会源，收集转入应办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严格按照危险废物管理要求进行贮存，依法依规办理有关转移手续。我局原则同意《衡阳湘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收集贮存9800吨危险废物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结论和建议，报告表可作为项目建设和环境管理的依据。  二、项目在工程建设和环境管理中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1.加强车间通风。各危险废物分区贮存，除废矿物油以外的危险废物贮存区产生的无组织废气经集气罩收集+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达标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松木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项目雨、污管网未接通前不得投入运营。  2.废弃包装物、废活性炭、废抹布、废劳保用品、废油桶等为危险废物，在厂区暂存后定期送至有资质单位妥善处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合理布局，采用减振、消声、隔声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相应标准。  3.严格按《废矿物油回收利用污染控制技术规范》（HJ607-2011）、《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中相关要求，做好各类危险废物在贮存过程中的安全管理，厂区各分区做好防腐、防渗、防风、防雨、防流失等相应措施。制定环境风险事故应急预案，落实事故应急防范措施；规范设置足够容积的事故应急池，避免事故排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  三、项目应执行湖南省危废管理相关政策，收集的危险废物其代码类别、具体各种类危废的量及其对危废来源的管控要求，以危废经营许可核准的信息为准。  四、项目建设必须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并按照相关规定做好竣工验收工作，并按照相关要求做好监测和信息公开。  衡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2年4月12日 |